

股票代碼：6222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第 1 季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中興路 32 號
電 話：(02)2691-8000

§ 目 錄 §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肆、合併資產負債表.....	5
伍、合併綜合損益表.....	6
陸、合併權益變動表.....	7
柒、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捌、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1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9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20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0~32
七、 關係人交易.....	32~34
八、 質押之資產.....	34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4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4
十二、 其他.....	34~39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9~40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1~4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1~42
3. 大陸投資資訊.....	43
十四、 部門資訊.....	40

會計師核閱報告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2,088 仟元及 11,554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4%及 5%；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025 仟元及 283 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1%及 0%；其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127)仟元及 528 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2)%及 27%。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之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德 昌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陳 裕 勳

陳裕勳



會 計 師：李 定 益

李定益



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06565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8061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五 月 六 日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3月31日暨107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

民國108年及107年3月
31日僅經核閱，未依一
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8年0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六(一)	\$ 25,132	8	\$ 56,852	14	\$ 15,762	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七).六(二).六(十三)	10,096	3	14,388	3	136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四(七).六(二).六(十三).七	24	-	5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七).六(二).六(十三)	84,819	26	100,173	25	765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七).六(二).六(十三).七	3,671	1	34,797	9	-	-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七).六(二).七	183	-	92	-	1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十五).六(十六)	16	-	24	-	60	-
130x	存貨	四(八).六(三)	8,552	3	10,768	3	6,908	3
1410	預付款項	七	13,752	5	6,617	2	4,071	2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	-	21,099	9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四(七).六(四).八	2,608	1	2,608	1	6,005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129	-	710	-	14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49,982	47	227,034	57	54,968	2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七).六(五)	46,187	14	40,414	10	48,070	2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九).六(六).七.八	49,800	15	50,041	13	49,991	21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十二).六(七)	733	-	-	-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十).六(八)	21,064	6	21,064	5	21,064	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十五).六(十六)	59,854	18	59,734	15	59,901	24
1920	存出保證金	八	287	-	105	-	5,480	2
1937	催收款項淨額	六(二)	-	-	-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5	-	-	-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78,030	53	171,358	43	184,506	76
1xxx	資產總計		\$ 328,012	100	\$ 398,392	100	\$ 239,474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六(十八)	\$ 50,975	16	\$ 48,715	11	\$ 15,000	6
2130	合約負債	六(十三)	6,087	2	3,564	1	1,009	1
2150	應付票據	七	1,294	-	3,133	1	427	-
2170	應付帳款		1,303	-	2,811	1	413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53,589	17	132,444	33	451	-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5,459	2	6,437	2	4,073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十三).六(十)	693	-	554	-	29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十二).六(七)	186	-	-	-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九).六(十八)	2,978	1	2,958	1	6,980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011	1	3,118	1	4,294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5,575	39	203,734	51	32,946	1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九).六(十八)	6,998	2	7,750	2	60,476	2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十五).六(十六)	141	-	124	-	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十二).六(七)	538	-	-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677	2	7,874	2	60,485	25
2xxx	負債總計		133,252	41	211,608	53	93,431	3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487,855	149	487,855	122	487,855	204
3200	資本公積		5,715	2	5,715	1	5,715	2
3350	待彌補虧損		(192,192)	(59)	(194,401)	(48)	(242,730)	(101)
3400	其他權益		(106,704)	(33)	(112,472)	(28)	(104,885)	(44)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94,674	59	186,997	47	145,955	61
36xx	非控制權益		86	-	87	-	88	-
3xxx	權益總計		194,760	59	186,784	47	146,043	61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28,012	100	\$ 398,392	100	\$ 239,474	100

(隨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裕勳及李定益會計師民國108年5月6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連艾莉

經理人：連艾莉

會計主管：池曉鈴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及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
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十六)、六(十三)、七	\$ 117,319	100	\$ 4,26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七	(104,126)	(89)	(5,849)	(137)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13,193	11	(1,585)	(37)
	營業費用	七				
6100	推銷費用		(5,842)	(5)	(592)	(14)
6200	管理費用		(5,770)	(5)	(3,047)	(7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94	-	88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418)	(10)	(3,551)	(83)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775	1	(5,136)	(1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246	-	644	1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四)	432	-	(10)	-
7050	財務成本	四(十七)、六(十四)	(348)	-	(515)	(1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30	-	119	3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2,105	1	(5,017)	(117)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十五)、六(十六)	(103)	-	(8,969)	(210)
8200	本期淨利		\$ 2,208	1	\$ 3,952	93
	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5,773	5	\$ (1,980)	(46)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5)	-	(24)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5,768	5	(2,004)	(4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976	6	\$ 1,948	46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209	1	\$ 3,953	93
8620	非控制權益		(1)	-	(1)	-
			\$ 2,208	1	\$ 3,952	9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977	6	\$ 1,949	46
8720	非控制權益		(1)	-	(1)	-
			\$ 7,976	6	\$ 1,948	46
	每股盈餘：	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05		\$ 0.08	

(隨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裕勳及李定益會計師民國108年5月6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連艾莉



經理人：連艾莉



會計主管：池曉鈴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
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 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	其他權益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487,855	\$ 5,715	\$ (349,531)	\$ (33)	\$ -	\$ -	\$ 144,006	\$ 89	\$ 144,095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102,848	-	(102,848)	-	-	-	-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487,855	5,715	(246,683)	(33)	(102,848)	-	144,006	89	144,095
民國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利	-	-	3,953	-	-	-	3,953	(1)	3,952
民國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24)	(1,980)	-	(2,004)	-	(2,004)
民國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24)	(1,980)	-	1,949	(1)	1,948
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 487,855	\$ 5,715	\$ (242,730)	\$ (57)	\$ (104,828)	\$ -	\$ 145,955	\$ 88	\$ 146,043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487,855	\$ 5,715	\$ (194,401)	\$ 12	\$ (112,484)	\$ -	\$ 186,697	\$ 87	\$ 186,784
民國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利	-	-	2,209	-	-	-	2,209	(1)	2,208
民國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5)	5,773	-	5,768	-	5,768
民國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2,209	(5)	5,773	-	7,977	(1)	7,976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 487,855	\$ 5,715	\$ (192,192)	\$ 7	\$ (106,711)	\$ -	\$ 194,674	\$ 86	\$ 194,760

(隨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裕勳及李定益會計師民國108年5月6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連艾莉

經理人：連艾莉

會計主管：池曉鈴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及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
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2,105	\$ (5,017)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40	194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94)	(88)
財務成本	348	515
利息收入	(8)	(1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66)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淨額	(2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273	(82)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5,549	1,64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1,126	6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91)	(12)
存貨(增加)減少	2,216	1,815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6,992)	4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19)	-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	18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523	1,009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839)	(452)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508)	196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78,855)	451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607)	(75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97)	4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39	52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	(29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07)	1,44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32,521)	664
收取之利息	8	12
支付之利息	(322)	(515)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8	-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2,827)	161

(續下頁)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及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
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接上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3)	\$ -
處分子公司	538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82)	-
預付設備款增加	(105)	-
處分子公司之現金影響數	(538)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90)	6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260	-
償還長期借款	(732)	(1,732)
租賃本金償還	(48)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80	(1,73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7	(3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1,720)	(1,54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6,852	17,30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132	\$ 15,762

(隨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請參閱德昌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裕勳及李定益會計師民國108年5月6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連艾莉



經理人：連艾莉



會計主管：池曉鈴



上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及 107 年第 1 季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五年八月設立，名稱為「上揚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八十九年二月十七日取得變更後之公司執照。本公司之主要業務係從事液晶顯示器之設計、製造及銷售以及照明設備之銷售。

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與虹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虹景公司)合併，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虹景公司為消滅公司，此項合併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一年一月登錄於櫃檯買賣中心興櫃市場，並於民國九十二年一月由興櫃市場轉掛牌櫃檯買賣交易市場。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08 年 5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簡稱 IFRSs)

除下列說明外，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僅就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

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按前述利率折現並以如同於租賃開始日已適用 IFRS 16 之方式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首次適用 IFRS 16，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之資產、負債及權益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	------------------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	---------------------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	----------------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	---------------------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對資產而言，係指為取得資產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對負債而言，係指承擔義務時所收取之金額，或為清償負債而預期將支付的金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公司及子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合併個體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業務性質	持有權益%		
				108年 3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107年 3月31日
本公司	Blusea Industri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公司	100%	100%	100%
本公司	Star Rocks Holdings Limited (註2)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本公司	邦丞電子科技(股)公司	中華民國	電腦及周邊設備與零組件之銷售	99%	99%	99%
Star Rocks Holdings Limited	深圳東耕科技有限公司(註3)	中華人民共和國	電動輔助代步車開發、電子產品及相關配件批發	-	100%	100%

註1：深圳東耕科技有限公司係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該國屬外匯管制國家，資金移轉受當地法令之限制，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受外匯管制之現金及銀行存款金額分別為529仟元及550仟元。

註2：本公司於民國106年8月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Star Rocks Holding Limited，截至民國108年3月31日止，仍在辦理清算中。

註3：本公司於民國106年8月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深圳東耕科技有限公司，於民國108年2月1日將清算所得匯回Star Rocks Holding Limited並完成清算程序。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部分係依其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所編製，該等子公司民國 108 及 107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12,088 仟元及 11,554 仟元，負債總額分別為 1,025 仟元及 283 仟元，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27)仟元及 528 仟元。

(四) 外幣

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告係以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均予以換算為新台幣。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告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原始認列係按交易日匯率換算，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重新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其屬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者，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為公允價值變動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者，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或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出售或消耗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或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項目。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八) 存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購買或建置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及拆卸、移除之估計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的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折舊係依資產之成本(或其他替代成本之金額)減除殘值後之可折舊金額計算，採直線法並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各個部份的估計耐用年限计提。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採與自有資產相同之基礎，於其預期耐用年限內提列折舊，若相關租賃期間較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

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修正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一部分重置時所發生的成本，若該部分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則該成本認列為該項目之帳面金額，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帳面金額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之辦公大樓或土地。投資性不動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原始認列及續後衡量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相同基礎。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及具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的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否認列減損金額。無明確年限之無形資產則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預期低於帳面金額，則將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立即認列於當期損失。後續期間若因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可回收金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若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迴轉之減損損失則認列為當期利益。

(十二) 租賃

民國 108 年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

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及子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款。融資租賃收益之認列，係以能反映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融資租賃投資淨額在各租賃期間有固定之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租賃契約若有提供承租人誘因以促成簽署租賃合約，則將該誘因之總成本，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賃收入之減項。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所持有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租賃開始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並同時認列融資租賃義務。

租賃給付係分配予財務費用及降低租賃義務，以使每個期間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或有租金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經濟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租賃契約若含有鼓勵簽署租賃合約之誘因時，該誘因之總利益，按租賃給付認列為費用之基礎，列為費用之減項。

(十三) 負債準備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十四) 員工福利

屬確定提撥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費用應認列於損益。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當期所得稅費用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對當年度課稅所得或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或應退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費用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間的時間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時間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時間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加以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的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六) 收入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銷售商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電腦週邊設備及日常用品等，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之保固係基於所提供之商品會如客戶預期運作之保證，並依 IAS 37 之規定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 14~120 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然有部分合約，於移轉商品前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需承擔須於後續移轉商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八) 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呈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董事會）複核，以制定資源分配之決策，並評估部門之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與財務結果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會計假設及估計係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攸關之因素，並由管理階層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

以下係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的說明，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歷史經驗及債務人之違約及破產等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預期信用損失金額。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及子公司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	\$ 405	\$ 383	\$ 414
支票及活期存款	20,227	50,969	10,248
定期存款	4,500	5,500	5,100
合計	\$ 25,132	\$ 56,852	\$ 15,762

(二) 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 48,107	\$ 52,399	\$ 38,147
減：備抵損失	(38,011)	(38,011)	(38,011)
應收票據淨額	\$ 10,096	\$ 14,388	\$ 136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 24	\$ 5	\$ -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 124,794	\$ 140,342	\$ 40,506
減：備抵損失	(39,975)	(40,169)	(39,741)
應收帳款淨額	\$ 84,819	\$ 100,173	\$ 765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3,671	\$ 34,797	\$ -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 3,950	\$ 3,859	\$ 3,784
減：備抵損失	(3,767)	(3,767)	(3,767)
其他應收款淨額	\$ 183	\$ 92	\$ 17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催收款	\$ 83,041	\$ 83,041	\$ 83,041
減：備抵損失	(83,041)	(83,041)	(83,041)
催收款淨額	\$ -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4 天至 12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按個別客戶之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逾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及子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及子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衡量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超過 365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78,905	\$ 19,851	\$ 39	\$ 598	\$ 164,194	\$ 263,58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	(1)	(598)	(164,194)	(164,794)
攤銷後成本	\$ 78,905	\$ 19,850	\$ 38	\$ -	\$ -	\$ 98,793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超過 365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43,503	\$ 6,148	\$ -	\$ 1,383	\$ 163,409	\$ 314,44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96)	-	(1,383)	(163,409)	(164,988)
攤銷後成本	\$ 143,503	\$ 5,952	\$ -	\$ -	\$ -	\$ 149,455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超過 365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260	\$ 785	\$ 6,294	\$ 30,719	\$ 126,420	\$ 165,47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28)	(785)	(6,286)	(30,441)	(126,420)	(164,560)
攤銷後成本	\$ 632	\$ -	\$ 8	\$ 278	\$ -	\$ 918

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64,988	\$ 164,648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194)	(88)
期末餘額	\$ 164,794	\$ 164,560

(三) 存貨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原 材 料	\$ 35,718	\$ 35,330	\$ 36,913
在 製 品(含半成品)	2,338	2,767	3,099
製 成 品	18,983	20,248	12,669
合 計	57,039	58,345	52,681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8,487)	(47,577)	(45,773)
存貨淨額	\$ 8,552	\$ 10,768	\$ 6,908

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03,216	\$ 5,891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910	(42)
銷售成本淨額	\$ 104,126	\$ 5,849

(四)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受限制資產-備償戶	\$ 2,608	\$ 2,608	\$ 6,005

上述其他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達振能源(股)公司	\$ 46,187	\$ 40,414	\$ 48,070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畫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所認列之金融資產評價淨(損)益納入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為 5,773 仟元及(1,980)仟元。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3月31日
自 用	\$ 49,800

1. 民國 108 年

成 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408	\$ 26,555	\$ 13,581	\$ 110	\$ 12,221	\$ 1,246	\$ 86,121
增 添	-	-	72	-	31	-	103
重 分 類	-	-	-	-	-	(150)	(150)
108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32,408	\$ 26,555	\$ 13,653	\$ 110	\$ 12,252	\$ 1,096	\$ 86,074
累計折舊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9,852	\$ 7,584	\$ 15	\$ 10,380	\$ 990	\$ 28,821
折舊費用	-	131	50	5	6	9	201
重 分 類	-	-	-	-	-	(7)	(7)
108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	\$ 9,983	\$ 7,634	\$ 20	\$ 10,386	\$ 992	\$ 29,015
累計減損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5,420	\$ -	\$ 1,803	\$ 36	\$ 7,259
本期減損金額	-	-	-	-	-	-	-
108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	\$ -	\$ 5,420	\$ -	\$ 1,803	\$ 36	\$ 7,259

2. 民國 107 年

成 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9,628	\$ 32,359	\$ 29,055	\$ -	\$ 15,978	\$ 1,814	\$ 128,834
增 添	-	-	-	-	-	-	-
重 分 類	(17,220)	(5,804)	-	-	-	-	(23,024)
處 分	-	-	(10,430)	-	(3,633)	(88)	(14,151)
107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32,408	\$ 26,555	\$ 18,625	\$ -	\$ 12,345	\$ 1,726	\$ 91,659
累計折舊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1,238	\$ 20,246	\$ -	\$ 13,615	\$ 1,660	\$ 46,759
折舊費用	-	149	35	-	1	9	194
重 分 類	-	(1,925)	-	-	-	-	(1,925)
處 分	-	-	(7,470)	-	(3,109)	(86)	(10,665)
107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	\$ 9,462	\$ 12,811	\$ -	\$ 10,507	\$ 1,583	\$ 34,363
累計減損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8,403	\$ -	\$ 2,350	\$ 38	\$ 10,791
本期減損金額	-	-	-	-	-	-	-
處 分	-	-	(2,960)	-	(524)	(2)	(3,486)
107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	\$ -	\$ 5,443	\$ -	\$ 1,826	\$ 36	\$ 7,305

- (1)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房屋及建築物 51 年、機器設備 5-6 年、運輸設備 5 年、辦公設備 3-6 年及其他設備 3-6 年。
- (2)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出售金額為 66 仟元，產生處分利益為 66 仟元。
- (3)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七)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民國108 年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108年3月31日
運輸設備	\$ 733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08年1月1日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至3月31日
運輸設備	\$ 772
	\$ 39

2. 租賃負債-民國 108 年

	108年3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186
非 流 動	\$ 538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3月31日
運輸設備	2.225%

3. 其他租賃資訊

民國 108 年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租賃費用	\$ 90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74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34

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室及低價值租賃之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民國 107 年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營業需要簽訂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各期間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不超過一年	\$ 485	\$ 281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20	228
合 計	\$ 605	\$ 509

(八) 投資性不動產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土 地	\$ 21,064	\$ 21,064	\$ 21,064

投資性不動產增減之變動

<u>成 本</u>	土 地
108年1月1日餘額	\$ 21,064
增 添	-
處 分	-
108年3月31日餘額	\$ 21,064
107年1月1日餘額	\$ 21,064
增 添	-
處 分	-
107年3月31日餘額	\$ 21,064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 107 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7,005 仟元及 27,353 仟元，係依據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結果，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為比較法。

(九) 借款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 年 3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3 月 31 日	
	利率區間	金額	利率區間	金額	利率區間	金額
擔保借款	2.00%~3.75%	\$ 50,975	2.00%~3.89%	\$ 48,715	2.22%	\$ 15,000

截至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動用融資額度為 54,025 仟元。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108年3月31日
合庫銀行-擔保借款	106.06.02~111.06.02	自 106 年起每月支付 267 仟元攤還本息	2.67%	\$ 9,976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978)
				\$ 6,998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107年12月31日
合庫銀行-擔保借款	106.06.02~111.06.02	自 106 年起每月支付 267 仟元攤還本息	2.67%	\$ 10,708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958)
				\$ 7,750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107年3月31日
合庫銀行-擔保借款	106.06.02~111.06.02	自 106 年起每月支付 267 仟元攤還本息	2.67%	\$ 12,876
陽信銀行-擔保借款	105.09.01~112.09.01	自 105 年 9 月起每月支付 340 仟元攤還本息	2.50%	54,58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67,456
				(6,980)
				\$ 60,476

上述擔保借款之抵押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 負債準備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545	\$ 431	\$ 287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	148	123	12
合計	\$ 693	\$ 554	\$ 299

1. 保固負債準備之變動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23	\$ 15
本期新增	27	1
本期迴轉	(2)	(4)
期末餘額	\$ 148	\$ 12

2. 保固負債準備

係因照明設備及 LCD Monitor 等銷售而認列之負債準備，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保固成本之經驗及考量所有可能發生結果之機率，對清償現時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之現值，該負債準備預期多數於銷售後一年內發生。

3. 短期帶薪負債準備

係依據已累積未使用之休假權利，由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對預期額外支付金額之最佳估計，並於員工提供服務從而增加未來帶薪假權利時認列。

(十一)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194 仟元及 134 仟元。

(十二)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額定股本	\$1,089,000	\$1,089,000	\$1,089,000
實收股本	\$ 487,855	\$ 487,855	\$ 487,855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益。

2. 資本公積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員工認股權	\$ 5,715	\$ 5,715	\$ 5,715

依照法令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存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及其他依法所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剩餘部分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通會決議分配或保留之。本公司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提撥股東股息及紅利（其中以現金股利發放不低於 5%，惟董事得依實際資金及財務狀況擬定現金及股票股利配發比例，提請股東會決議之），其餘為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6 年度結算虧損，不分發股利。有關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尚待預計於民國 108 年 6 月 20 日召開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通過虧損撥補案之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4.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2	\$ (3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5)	(24)
期末餘額	\$ 7	\$ (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12,484)	\$ (102,848)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 權益工具	5,773	(1,980)
期末餘額	\$ (106,711)	\$ (104,828)

5. 非控制權益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87	\$ 8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損)	(1)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
期末餘額	\$ 86	\$ 88

(十三) 收入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117,319	\$ 4,264

1. 客戶合約收入之說明
請詳附註四(十六)。

2. 合約餘額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應收款項(附註六(二))	\$ 98,610	\$ 149,363	\$ 901
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 6,087	\$ 3,564	\$ 1,009

3.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國 家 別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台灣(本公司所在地)	\$ 8,772	\$ 708
墨西哥	48,474	-
日本	30,992	-
巴西	1,285	2,394
美國	25,417	646
菲律賓	-	321
其他	2,379	195
	\$ 117,319	\$ 4,264

(十四) 本期淨利

本期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1.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淨外幣兌換(損)益	\$ 409	\$ (7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66
處分投資利益	23	-
合 計	\$ 432	\$ (10)

2. 財務成本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銀行借款利息	\$ (345)	\$ (515)
租賃負債之利息	(3)	-
	\$ (348)	\$ (515)

3. 折舊費用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201	\$ 194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39	-
合 計	\$ 240	\$ 194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137
營業費用	240	57
	\$ 240	\$ 194

4.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429	\$ 3,881
勞健保費用	363	252
退職後福利（附註六(十一)）		
確定提撥計畫	194	134
其他用人費用	238	101
合 計	\$ 5,224	\$ 4,368

員工福利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2,317
營業費用	5,224	2,051
	\$ 5,224	\$ 4,368

-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時，應提撥 5%~10%之間作為員工酬勞，及最高提撥 5%作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予彌補。
- (2) 本公司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皆為待彌補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 (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 (4)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發放數與民國 107 及 106 年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五) 其他綜合損益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前金額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u>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u>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u>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5,773	\$ -	\$ 5,773
<u>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u>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u>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5)	-	(5)
	<u>\$ 5,768</u>	<u>\$ -</u>	<u>\$ 5,768</u>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前金額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u>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u>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u>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1,980)	\$ -	\$ (1,980)
<u>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u>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u>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24)	-	(24)
	<u>\$ (2,004)</u>	<u>\$ -</u>	<u>\$ (2,004)</u>

(十六) 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構成項目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03)	(8,969)
合 計	\$ (103)	\$ (8,969)

我國於民國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利益已於稅率變動當期全數認列。此外，民國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十七) 每股盈餘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單位：每股元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基本每股盈餘	\$ 0.05	\$ 0.08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2,208	\$ 3,952

股 數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單位：仟股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48,785	48,785

(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108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108年3月31日
短期借款	\$ 48,715	\$ 2,260	\$ 50,975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10,708	(732)	9,976
合 計	\$ 59,423	\$ 1,528	\$ 60,951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107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107年3月31日
短期借款	\$ 15,000	\$ -	\$ 15,000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69,188	(1,732)	67,456
合 計	\$ 84,188	\$ (1,732)	\$ 82,456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輪研國際有限公司(輪研國際)	實質關係人(註 1)
光然股份有限公司(光然)	實質關係人
東莞光然光電有限公司(東莞光然)	實質關係人
旺宸股份有限公司(旺宸)	實質關係人
東莞瑞紘照明有限公司(瑞紘)	實質關係人
台軒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台軒)	實質關係人
Milestone Global Ltd.(Milestone)	實質關係人
Lion Vantage Ltd.(Lion)	實質關係人
Magic Lighting Inc(Magic)	實質關係人
Glory Apex Investments Ltd.(Glory)	實質關係人

註 1：民國 107 年 10 月 31 日前，該公司董事為本公司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 2	\$ 55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係按一般交易條件及價格辦理，其授信期間約為 60~90 天。

2. 進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光然	\$ 95,841	\$ 429
東莞光然	1,072	-
其他	93	-
	\$ 97,006	\$ 429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係按一般交易條件及價格辦理，其付款期限約為 60~110 天。

3. 營業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東莞光然	\$ 1,886	\$ -
營業費用係東莞光然於大陸處理本公司業務所代墊之款項。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實質關係人	\$ 24	\$ 5	\$ -
<u>應收帳款</u>			
實質關係人			
Milestone	3,654	19,965	-
其他	17	14,832	-
	3,671	34,797	-
<u>其他應收款</u>			
實質關係人	6	75	-
	\$ 3,701	\$ 34,877	\$ -

5. 預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光然	\$ 5,057	\$ 2,726	\$ -

6.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實質關係人			
光然	\$ 698	\$ 1,879	\$ 451
其他	15	-	-
	713	1,879	451
<u>應付帳款</u>			
實質關係人			
光然	52,530	87,731	-
東莞光然	1,059	30,233	-
瑞紘	-	14,480	-
	53,589	132,444	-
<u>其他應付款</u>			
實質關係人	563	960	-
	\$ 54,865	\$ 135,283	\$ 451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680	\$ 443
退職後福利	44	-
合計	<u>\$ 1,724</u>	<u>\$ 443</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產提供作為擔保或用途受有約束之情形彙總並說明如下：

資 產 名 稱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銀行存款-備償戶	\$ 2,608	\$ 2,608	\$ 6,0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32,408	32,408	49,628
房屋及建築	16,572	16,703	20,962
存出保證金	-	-	5,450
合 計	<u>\$ 51,588</u>	<u>\$ 51,719</u>	<u>\$ 82,04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u>非衍生性金融工具</u>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5,132	\$ 56,852	\$ 15,762
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98,793	149,455	91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608	2,608	6,00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46,187	40,414	48,070
存出保證金	287	105	5,480
合 計	<u>\$ 173,007</u>	<u>\$ 249,434</u>	<u>\$ 76,235</u>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u>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50,975	\$ 48,715	\$ 15,000
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61,645	144,825	5,36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9,976	10,708	67,456
合 計	<u>\$ 122,596</u>	<u>\$ 204,248</u>	<u>\$ 87,820</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除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匯率風險。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

108年3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金額	即期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011	30.8200	\$ 92,799
人民幣：新台幣	6	4.5800	27
日幣：新台幣	15	0.2783	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920	30.8200	\$ 59,174
人民幣：新台幣	123	4.5800	563
107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金額	即期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437	30.7150	\$ 166,998
日幣：新台幣	15	0.2782	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500	30.7150	\$ 138,218
人民幣：新台幣	78	4.4720	349
107年3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金額	即期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69	29.1050	\$ 4,919
日幣：新台幣	15	0.2739	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2	29.1050	\$ 2,383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短期借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

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敏感性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稅前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 4,640	\$ -
人民幣：新台幣	5%	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 2,959	\$ -
人民幣：新台幣	5%	28	-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敏感性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稅前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 246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	\$ 119	\$ -

5%係為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 409 仟元及損失 76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長短期銀行借款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市場利率之變動將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若利率增加(減少)1%，在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淨利將減少(增加)152 仟元及 206 仟元，主因係本公司及子公司浮動利率負債之利率暴險。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最大客戶，截至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止，總應收帳款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為 28%，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流動性風險之管理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08 年 3 月 31 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於 1 年內	1 至 2 年	2 年 以 上	合 計	帳 面 金 額	
短期借款	\$ 50,975	\$ -	\$ -	\$ 50,975	\$	50,975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56,186	-	-	56,186		56,186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459	-	-	5,459		5,45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208	3,208	4,010	10,426		9,976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203	203	353	759		724

107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於 1 年內	1 至 2 年	2 年 以 上	合 計	帳 面 金 額	
短期借款	\$ 48,715	\$ -	\$ -	\$ 48,715	\$	48,715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138,388	-	-	138,388		138,388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6,437	-	-	6,437		6,43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208	3,208	4,812	11,228		10,708

107 年 3 月 31 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短於 1 年內	1 至 2 年	2 年 以 上	合 計	帳 面 金 額	
短期借款	\$ 15,000	\$ -	\$ -	\$ 15,000	\$	15,000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1,291	-	-	1,291		1,291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073	-	-	4,073		4,07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8,695	8,557	60,740	77,992		67,456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A.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C.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8 年 3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46,187	\$ -	\$ 46,187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40,414	\$ -	\$ 40,414
107 年 3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48,070	\$ -	\$ 48,070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A.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之可贖回公司債、匯票、公司債及無到期日債券）。
- B. 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C.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資本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確保繼續經營之能力，及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負債比例以對資本進行監控。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負債比例如下：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負債總額	\$ 133,252	\$ 211,608	\$ 93,431
資產總額	\$ 328,012	\$ 398,392	\$ 239,474
負債比例	41%	53%	39%

(三)其他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2 月起向天藍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天藍公司)分別購買拖車頭 20 台及車斗 20 台，總計 59,000 仟元(未稅)，置放於天藍公司的廠區內並向主管機關申請驗車，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5 年 7 月 28 日開立統一發票予勝安交通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勝安公司)並至車輛監理所辦理掛牌，惟勝安公司遲遲未付車款，故本公司向勝安公司取得銷貨退回單據後，再與天綾實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天綾公司)簽訂 20 台拖車頭及車斗之買賣合約，惟代管前述車輛之天藍公司並未交車予天綾公司，故天綾公司通知本公司及子公司取消交易並收回已支付支票；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天藍公司未能交車予天綾公司後，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7 日向天藍公司簽訂進貨退回協議書並取具 12 期償付之 14 張支票共計 61,772 仟元；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天藍公司以車輛銷售遲緩，與本公司及子公司就剩餘未付現之款項 41,783 仟元協議換票，更換後之支票，經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支票託收銀行告知印鑑不符，本公司及子公司遂於民國 106 年 3 月 6 日以存證信函告知天藍公司至銀行補蓋正確印章，惟天藍公司遲未處理，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就天藍公司之支票未付款餘額提列 100% 備抵呆帳；另，本公司及子公司為進行債權追討，向新北地方法院申請假扣押並獲准，陸續提存 5,450 仟元之提存金，帳列存出保證金。台北地方法院於民國 107 年 4 月 30 日所為之第一審判決後，因天藍公司未於法定判決日前提起上訴，業於 107 年 6 月 7 日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 106 年度訴字第 3923 號第一審判決確定，天藍公司應返還該公司所積欠剩餘債務 23,665 仟元，本案終結，惟天藍公司陳報假扣押動產尚有爭議，目前仍繼續聲請執行假扣押中。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詳附表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詳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三。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及評量績效之資訊，由甲營運部門負責管理，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其他營運部門均未達應報導部門之任何量化門檻，故判斷僅為單一營運部門。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公 允 價 值	
上揚科技(股)公司	股票 達振能源(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20,339	\$ 46,187	17.32%	\$ 46,187	

附表二（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 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Blueseas Industrial Limited	P.O.BOX 957,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貿易公司	\$ - (USD 1)	\$ - (USD 1)	1	100	\$ 2,042	\$ (10)	\$ (10)	註 1
本公司	邦丞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中興路 32 號 2 樓	電腦及週邊設備與零組件之銷售	\$ 48,526	\$ 48,526	2,871,055	99	\$ 8,488	\$ (136)	\$ (135)	註 1
本公司	Star Rocks Holdings Limited	Portcullis Trust Net Chamber, P.O.BOX 1225, Apia, Samoa	控股公司	\$ 3,082 (USD 100,000)	\$ 3,082 (USD 100,000)	100,000	100	\$ 538	\$ 20	\$ 20	註 1、2

註 1：係依據民國 108 年第 1 季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2：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8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 Star Rocks Holding Limited，截至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止，仍在辦理清算中。

註 3：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附表三（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其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深圳東耕科技有限公司	電動輔助代步車開發、電子產品 及相關配件批發等	\$ 3,082 (US\$ 100,000)	(二)	\$ 3,082 (US\$ 100,000)	-	-	\$ 3,082 (US\$ 100,000)	\$(2)	- (註五)	\$(2) (二)3	-	-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四)
\$ 3,082	\$ 3,082	\$ 116,804
(USD100,000)	(USD100,000)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三）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三、匯率：新台幣：美元 即期 1：30.8200 平均 1：30.8284

註四、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 194,674*60%=116,804（仟元）

註五、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8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清算深圳東耕科技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2 月 1 日將清算所得匯回 Star Rocks Holding Limited 並完成清算程序。